



## 抄书往事

○ 李长信

整理满墙书籍是件既甜蜜又纠结的事。当目光温柔地掠过层层书架,看着那些挤得满满当当的书籍时,我觉得自己像个富有的国王,终于实现了年少时“坐拥书城”的梦想,这份满足感让我十分幸福。然而,每当新买的书籍再也找不到容身之处时,那份甜蜜就会化作纠结。书架上的每一本书都是我的挚友,有些是新知,有些是故交。在不同的生命阶段,它们陪我度过了许多美好时光,无论哪一本都难以割舍。即便有些书已被束之高阁多年,我也舍不得丢弃。就像那个静静躺在书架最上层、封皮早已褪色的笔记本,已陪我四十多年了。

这是一本古诗词手抄本,算不上书,与书架上多种版本的古诗词相比,实在是寒酸了些,貌似早该扔掉了。但在我心底,它却是花钱也买不到的宝贝,封存着

一段珍贵的回忆。轻轻翻开,每一页都密密麻麻地抄满了古诗词,尽管纸张已变脆泛黄,有的字迹已模糊不清,却依然有一种蓬勃之气扑面而来,我仿佛又看到了那个神情专注、奋笔疾书的少年。

我刚上初中时,喜欢上了古诗词。新发的语文课本里仅有的几首古诗,没几天就被我背得滚瓜烂熟。那时的我接触不到课外读物,更没钱进书店。记得有一次,我在校外的小河沟里捡到半张破旧的报纸,上面引用的一首古诗让我如获至宝,立刻如饥似渴地背诵下来。我的同桌是个有心人,周末回家时,在村里一个老爷爷家偶然发现了一本古代文选,不厌其烦地央求对方,为我争取到一周的借阅期。我贪婪地翻看着那些光华灿烂的诗词,顿觉满目生辉。

对我来说,拥有这些诗词名篇的唯一方法就是抄下来,慢慢背诵。我飞奔到校门口的小卖部,掏光裤兜里一周的

咸菜钱,买了一个厚厚的笔记本,开始了兴奋而紧张的抄写。由于借期和笔记本纸张有限,我只能割舍掉篇幅较长的古文,拣珠挑玉般抄写精短的诗词名篇。为了尽快抄完,我制定了严密的抄写计划:上课时见缝插针地抄写几页,课间时间分秒必争地抄上几首,自习课上开足马力抄写,中午也舍不得回宿舍休息,晚自习后熄了灯,点上蜡烛继续抄写到深夜。一周后,恋恋不舍地还书时,我的笔记本上没有一行空白,每一页的反正面,都硕果累累,结满字字珠玑的诗词。那种幸福感,如同拥有了一个藏满宝贝的山洞,里面的奇珍异宝,可以一件一件慢慢拿出来,从容不迫地赏玩了。

诗词共欣赏,快乐又添几分。这个笔记本成了我和同桌共同的珍宝,我们时常从里面挑选自己喜爱的诗词,念给对方听。校门南有条玉带似的水沟,沟边杨柳成荫。晚饭后,我和同桌常捧着笔记本,沿

着水沟,边走边朗诵。看夕阳落在水面上,我们齐声吟诵“大漠孤烟直,长河落日圆”;月上柳梢时,望着天边的星星和远处暗绿的田野,我们谈论着“星垂平野阔,月涌大江流”的意境;有时我们对着清浅的水沟,豪迈地背诵苏东坡的“大江东去”;有时折一根柳枝作剑挥舞,模仿辛弃疾“醉里挑灯看剑”。同桌大大咧咧,和同学玩闹时手上没轻没重,唯独翻看这个笔记本时格外温柔,生怕弄坏了这些珍贵的文字。

多年以后,年近花甲的我们在一次同学会上重逢了。同桌随口吟出黄庭坚的“桃李春风一杯酒,江湖夜雨十年灯”时,满座为之动容。他感慨地对我说:“我现在脑子里仅存的几首诗词,都是当年在那水沟边背诵的。那笔记本还在吗?”得知我几经搬家都完好保存着这个手抄本时,他激动地表示要立刻借去,给不爱读书的孙子看看,给他讲讲当年那个穷少年痴迷诗词、熬夜抄书的故事。

## 时光的浪花

### ——读扈学秋《沉思集》有感

○ 柳凤春

都说“时光流水转瞬息,岁月如梭弹指间”,读了扈学秋的《沉思集》,我不禁由衷地敬佩他每年坚持结集一本随笔的毅力。在如涓涓细流的时光里,在偶有惊涛骇浪的生活中,扈学秋用文字将日常生活过成了动人的诗篇。

每读扈学秋的文章,感觉都像在流水的河中掬起一捧浪花,既勾起了我对生活细节的深思回味,也让我产生深刻感悟。他的文字如一方静湖,水面澄澈如镜,深处暗流涌动;时而泛起思想的涟漪,时而掀起心绪的浪涛。与扈学秋认识时间不长,除了在读书会、座谈会上偶有短暂交流,我们更多是在微信上互动。我们既是文学上的知音,又有同乡的情谊,因而交谈起来格外投机。

他善于将生活中的点滴——大地风物、人间温情、书香墨韵——化作笔下文字。从古至今,由内而外,将生命体验、世相观察与阅读感悟娓娓道来。他的文

章兼具广博的知识、深厚的学养与缜密的思维,既蕴含前人的智慧结晶,又包含个人的思辨成果;既积淀着生命阅历,又实现了知性、感性与理性的有机统一。他的每篇文章都从细部入手、微处运笔,用平实的语言、家常的话语,道出人人都懂却未必能言的道理。透过他的文字,我们既能体察学者的渊博与深邃,又能感知常人的质朴与真实。在他的文字里,我们可以从容地品味生活之趣,悠然享受阅读之乐。

那些散发着墨香的文字,是扈学秋在无数个深夜里独坐书房、凝神苦思的成果。昏黄的台灯下,键盘的敲击声嗒嗒作响,化作纸页上流淌的思想。他的笔下常写乡情、亲情、友情、爱情,写对故园的眷恋、人间的温情。每篇千字小文,切入点各不相同,却都饱含真挚而炽热的情感。正如一位读者所言:“他的文字像是在替用心生活者说话、为细心体悟的人抒情,把人人心中都有却难以表达的思想,巧妙地、准确地表达出来。”

聊城地处黄河、运河、徒骇河交汇处,因水而兴,因人而贵。扈学秋的文字里,浸透着鲁西特有的风土人情,有东昌府文脉传承的痕迹,字里行间可见其学识的广博与细致入微的洞察。细心的读者能从文章中,读出他对家乡的热爱、对文字的执着、对亲友的深情。这份情感,恰如江北水城的河水,无声无息却清澈甘甜,滋养着每一位读者的心田。

生活的酸甜苦辣,都藏在细节中。这些细微的情感需要静下心来,像品茶一样慢慢回味,才能尝出其中的真味。扈学秋就是这样一位懂得品味生活的作家,他习惯在夜深人静时,把白天的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感,凝练成文字,结集成为一篇又一篇美文。许多个夜晚,他守着台灯写作到深夜。写作对他来说,就像吃饭喝水一样自然,成了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就像他家门那条静静流淌的小河,日复一日,见证着他用文字记录生活的点点滴滴。

哲理是散文随笔的灵魂,越是短小

精悍的文章,越要有深刻思想,有深厚寓意,有对生活的体验与评价,让读者有所观察发现、有所体悟。好的散文就像一首动人的乐曲,字字句句都能拨动人心弦。这种文字的魅力,首先体现在作者的语言功力上。扈学秋的文章有着独特的语言魅力,读来如听一首优美的乐曲。他的文字自然流畅,字里行间跳动着思维的韵律,就像音符在五线谱上舞蹈。该抒情时,他笔下的文字饱含深情;该说理时,又能由浅入深地娓娓道来。整篇文章的布局就像一首交响乐,起承转合间自有章法。他笔下的文字意境深远,让人从平凡的事物中领悟到不平凡的道理。

走走停停人世間,曲曲折折人生路。扈学秋叙事、抒情与议论有机融合,不仅拓展了散文的文体边界,更显著提升了其艺术表现力。他的文字如行云流水却不落俗套,雅致中见自然。他用对文字的爱,在这个短视频盛行的时代,为文字爱好者们呈现了生活的诗意与美好。

连载 137

## 布衣诗人谢榛

○ 武俊岭

往前又走了一段路,尚武发现堤顶有一个小屋,悄悄摸进去,里面空空的,地上有一层厚厚的麦林。二人躺在麦林上,和衣而卧,慢慢睡着了。

第二天,谢榛、尚武继续往前行进。他们知道,此地离京师只有五六十里的路程了。忽然,二人听到身后堤外又有军队经过,有骑兵、有步兵。二人偷看,心里一喜,是朝廷的部队。

谢榛、尚武跳了出来。前头的士兵立即用枪指着他们,问道,什么人?

尚武说,我们是兵部的人,前往渔阳

办事,现在回京师去。

士兵半信半疑,还想继续盘问。这时,谢榛说,你们的副兵是叫李瑋吗?

士兵说,是啊。

那带我去见他。

这时,李瑋已是走近谢榛。

谢榛大喊,宾玉,我是谢榛!

李瑋认出谢榛,说,先生怎么跑到这里来了?

谢榛便把渔阳之行及近日所遇简单地告诉李瑋。

李瑋听了,笑一笑,说,先生为了写

出好诗,付出的精力、成本不小。

谢榛笑笑,说,我除了写诗,还能干什么呢?对了,你们从辽阳前来,是保护京师的吗?

可不是,兵部飞檄各镇兵马勤王,我把辽阳的一半人马带出来了,有五千人众。

行军途中无暇多说。李瑋让谢榛、尚武随着骑兵,迅速往京师东南方向奔去。途中遇见蒙古兵的零星人马,正在抢掠食物、女人。李瑋手下一拥而上,简单痛快地解决掉了。用了一个时辰,到

达京师东南区域。李瑋见那里已是驻扎了军队,一问,原来是保定、宣府、山西等镇的兵马。于是,辽阳兵马也在那里安营扎寨。

第二天,延绥、大同、河间三镇人马来到,总数达到五万之众。七镇将领聚在一起,等待兵部的指令。兵部下令:各镇静观其变,不要主动出击。只要俺达士兵不进攻京师,就不用理会。

李瑋生气地一挥大手,说,这是他妈的什么指令,强盗都到家门口了,还不下令驱赶!

(未完待续)